

2008 至 2011 年度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第九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零九年四月七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黎榮浩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副主席：

何漢文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委員：

李德康先生，MH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黃金池先生，MH，JP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陳利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曼琪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安泰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徐百弟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何賢輝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簡志豪先生，BBS，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劉志宏博士，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林文輝先生，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李達仁先生，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健榮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蘇錫堅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陶君行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錦超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恩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逸旭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胡志偉先生，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袁國強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英傑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何文佑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梁震華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羅少雄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因事缺席者

許錦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郭秀英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仲輝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應帆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鄭駿唯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列席者：

陳子琪女士	黃大仙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區兆峯先生	高級運輸主任(黃大仙)	運輸署	
張子洋先生	運輸主任(黃大仙)	運輸署	
侯健文先生	工程師(黃大仙)	運輸署	
李永強先生	區域工程師(黃大仙)	路政署	
羅達誠先生	黃大仙區行動主任	香港警務處	
梁偉傑先生	黃大仙區交通組主管	香港警務處	
劉建國先生	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九龍)	運輸署	} 為議程 (III)(i) 出席會議
蔡麗芬女士	策劃及發展高級經理	九龍巴士有限公司	
黃寶雲女士	高級主任(策劃及發展)	九龍巴士有限公司	
馬詹唯先生	助理營運經理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林永康先生	土木及樓宇工程經理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 為議程 (III)(ii) 出席會議
陳芳婷女士	公共關係經理—工程項目及物業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崔國安先生	工程師/工程管理(2)	水務署	} 為議程 (III) (iii) 出席會議
吳茂新先生	駐地盤工程師	茂盛—茂迪顧問 聯營公司	
藍河先生	駐地盤工程師	茂盛—茂迪顧問 聯營公司	
林國泉先生	駐地盤助理工程師	茂盛—茂迪顧問 聯營公司	
周靜敏女士	聯絡主任	茂盛—茂迪顧問 聯營公司	
陳國雄先生	工程師	怡益—中國港灣 聯營公司	
黃中泰先生	工程師	三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秘書：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交運會)第九次會議。

2. 李達仁議員表示，由於文件第 20 號與第 21 號的部分內容重覆，建議取消文件第 20 號。與會委員一致同意。

3. 主席建議在通過第八次會議紀錄後，先討論議程(III)(ii)「港鐵黃大仙站客用升降機工程」。與會委員一致同意。

1. 通過第八次會議記錄

4. 何賢輝議員建議在會議記錄第 123 段中，將「提醒駕車人士減駛」修訂為「提醒駕車人士減速慢駛」。與會委員一致同意，通過修訂後的會議紀錄。

III. 討論事項

(ii) 港鐵黃大仙站客用升降機工程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4/2009 號)

(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提交)

5. 主席歡迎出席此議程的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土木及樓宇工程經理林永康先生和公共關係經理 — 工程項目及物業陳芳婷女士。

6. 陳芳婷女士和林永康先生介紹文件第 14/2009 號。港鐵計劃在港鐵黃大仙站 D1 出口加設升降機，預計於 2009 年年中動工，於 2011 年年年初完成。歡迎議員就工程計劃提出意見。

7. 林文輝議員表示，黃大仙區的人口老化，他早於二十年前已爭

取在港鐵黃大仙站加設升降機，居民亦有相同訴求，故對此計劃深表歡迎。他認為黃大仙下邨居民眾多，亦設有傷健人士中心，港鐵在黃大仙站 D1 出口加設升降機是合適選址。他建議港鐵應與領匯管理有限公司（領匯）商討，加設有蓋通道，連接該出口與黃大仙中心，方便黃大仙上邨的居民。

8. 黃錦超議員表示，黃大仙區屬舊區，人口老化問題嚴重，亦有不少傷健人士，故支持此計劃。他認為港鐵應肩負社會責任，盡早開展及完成工程，並就工程與傷健人士團體保持聯絡。由於工程長達十八個月，他查詢港鐵有否詳細評估工程對居民的影響。

9. 劉志宏議員表示，現時港鐵黃大仙站 D1 出口旁的馬路不准乘客上落，查詢運輸署會否作相應安排，讓傷健人士可以在該處上落車。

10. 徐百弟議員支持此計劃，認為現時政府提倡無障礙通道，港鐵應盡快在其他未有升降機連接地面的港鐵站加建升降機，方便長者與傷健人士出入。

11. 陳利成議員表示，由於黃大仙區長者眾多，區內的其他港鐵站（如港鐵彩虹站）亦需加建升降機，查詢港鐵考慮加建升降機的標準，並要求港鐵考慮在黃大仙區其他的港鐵站加建升降機。

12. 何賢輝議員感謝港鐵推行此計劃，並指出黃大仙區議會一直要求在港鐵彩虹站加建升降機，要求港鐵詳加考慮，建立無障礙通道。另外，他建議港鐵與政府部門和領匯商討，將升降機連接鄰近商場的通道，並確保這些通道均符合無障礙通道的要求。

13. 李德康議員表示，黃大仙區議會過去十數年與港鐵就加建升降機多次商討，故支持此計劃。他指出，加建升降機除提供無障礙通道方便輪椅使用者出入，亦有助行動不便的長者出入港鐵站。有見黃大仙區長者眾多，建議港鐵考慮在黃大仙區其他車站加建升降機。

14. 蘇錫堅議員表示，由於黃大仙區是人口老化最嚴重的地區，有需要在港鐵站出口設置升降機，故支持此計劃，並建議港鐵考慮連接車站大堂與黃大仙中心的地庫。另外，他認為龍翔道的車速較快，如果車輛在港鐵站 D1 出口的馬路上落客，可能會造成意外。

15. 胡志偉議員表示，港鐵過去因加建月台幕門的工程而增加車費，但現時並無因工程完成而減收費用或回贈乘客，查詢港鐵會否取消增加的收費；和當加建幕門的工程完成後，會否在所有車站興建無障礙通道，並在黃大仙區其他車站加建升降機。

16. 林永康先生感謝委員支持上述計劃。他表示，由於香港土地有限，往往難以在已規劃的地區騰出空間，興建新的無障礙設施。但港鐵會與政府部門保持聯繫，配合地區的發展，盡量改善現有行人設施。港鐵亦會定期與各傷健人士團體開會，諮詢他們對港鐵車站設施的意見，包括加建升降機的建議。港鐵會優先為沒有升降機或行人斜道的車站加建升降機。由於港鐵彩虹站有兩條行人斜道，符合無障礙通道的要求，故未有優先為該車站加建升降機，但會在所有車站均設有無障礙設施後，研究如何優化車站的行人系統。由於車站外的土地並不屬港鐵所管轄，港鐵正就興建有蓋通道的計劃與領匯商討。此外，因受環境所限，雖然港鐵曾與領匯商討，仍未能將擬建之車站升降機連接鄰近商場，希望委員見諒。另外，港鐵會與政府部門合作，設置明確指示，告知居民升降機的位置。由於龍翔道的車速較快，建議乘客在沙田坳道的迴旋處上落。港鐵會盡力加快工程進度，但工程須依照相關工序進行，加上地下的公用設施可能會令工程變得複雜，估計需要約十八個月方可竣工。除打臨時閘板樁外，其他工序所產生的噪音有限，對鄰近居民應不會構成重大滋擾。由於加建升降機屬小型工程，相信有助增加本地就業。

17. 陳芳婷女士補充，現時所有港鐵站均最少有一條無障礙通道，包括升降機、輪椅升降台或輪椅輔助車，方便殘疾人士來往地面與車站大堂，而港鐵公司的最終目標是在所有車站加設升降機連結地面與車站

大堂。港鐵將悉數支付在港鐵黃大仙站加建升降機共 1,300 萬的費用。港鐵公司向每名使用八達通的乘客收取每程一毫的費用，是用作資助興建三十個地底車站月台幕門的一半開支，由於所收取的金額仍未達到上述所須的工程開支，加上港鐵已計劃在八個高架和地面車站加建月台閘門，故暫時不會取消向使用八達通的乘客收取每程一毫的費用。

18. 陳安泰議員建議港鐵興建新車站時，預留位置興建升降機，以減少工程時間和成本。

19. 黃金池議員支持此計劃，要求港鐵在加建升降機後，不能取消輪椅升降台和行人斜道，以便竹園邨和黃大仙上邨的傷健人士出入港鐵黃大仙站的 C 出口。

20. 侯健文先生表示，運輸署不反對此計劃，並查詢當龍翔道近港鐵站 D 出口的兩個巴士站因應工程遷移後，港鐵會否在第三季前完全重置巴士站，及為巴士站即時提供上蓋。

21. 林永康先生回應，港鐵未有計劃在工程完成後，取消輪椅升降台。港鐵理解不少行動不便的居民有切實需要使用輪椅升降台進出港鐵黃大仙站的 C 出口，會認真考慮保留該升降台，並與地區的傷健人士團體保持聯絡，密切監察鄰近的交通配套設施發展，以作相應的安排。另外，港鐵會負責將現時的巴士站上蓋遷移至新地點，而巴士站重置工程預計可在二零零九年第三季完成。

22. 陳芳婷女士補充，由於大部分前地鐵車站都是在七、八十年代興建，當時並未有無障礙通道的要求，但日後在興建新支綫時，會在車站預留位置興建升降機。

23.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表示交運會歡迎港鐵是次提交的計劃，希望港鐵可以考慮在黃大仙區其他車站加建升降機。

11. 報告事項

(i)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零九年二月十日第八次會議續議事項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0/2009 號)

24. 陳曼琪議員表示，自專線小巴第 37M 號在慈雲山中心的小巴士候車處劃為雙行排隊後，營辦商重新安排各分站的小巴數目，令該路線的班次不足以應付慈愛苑三期乘客的需求，要求運輸署與營辦商跟進，並研究長遠改善排隊秩序的方法。

25. 區兆峯先生回應，運輸署將要求營辦商跟進專線小巴第 37M 號的班次問題。由於該候車處屬房屋署管轄，運輸署會與房屋署商討長遠的解決方法。

26. 莫健榮議員表示，他曾與運輸署商討延長九龍巴士有限公司(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一事。運輸署表示，將在香港文化中心外興建一新迴旋處，並設有車站供巴士停泊。由於九巴第 5 線是居民由黃大仙區或九龍城區到尖沙咀，再轉乘其他交通工具到香港島的主要路線，運輸署應考慮將九巴第 5 線將來的總站設於該迴旋處。現時只有少數乘客利用九巴第 5 線的轉乘優惠，運輸署應考慮在新迴旋處落成前，先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此外，彩虹邨的人口老化，亦有不少人使用港鐵彩虹站，但運輸署與港鐵多次以「港鐵彩虹站已設有行人斜道」為理由，拒絕在該處加建升降機。由於該斜道未能有效協助行動不便者進出車站，要求運輸署重新考慮。由於居民有需要使用升降機，故不會認為工程對他們做成滋擾。

27. 侯健文先生回應，運輸署會先為沒有無障礙設施的行人通道加建升降機，唯港鐵彩虹站已有行人斜道，署方未能優先處理此建議。彩虹邨對出行人路的空間有限，如果在該處興建升降機連接港鐵彩虹站，會令升降機十分接近民居，可能對居民構成滋擾；而龍翔道近牛池灣村

的位置亦不足，在該處興建升降機會有一定困難。

28. 陶君行議員表示，交運會已連續三次討論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一事。他得悉曾有巴士路線在行車路線延長至可增加收費的情況下而未有增加車費；運輸署亦曾表示，搬遷天星碼頭巴士總站，和配合尖沙咀露天廣場的發展計劃無關，與現時的回覆並不一致，可見運輸署一直以不同的理由，拒絕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由於轉乘優惠不便乘客，要求運輸署再考慮延長九巴第 5 線，並設分段收費，避免該路線因黃大仙區的總站遷往斧山，而須遷移尖沙咀的總站至尖東麼地道，影響該路線的乘客。

29. 何賢輝議員表示，區議會代表民意，要求運輸署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運輸署應盡快回應居民訴求。

30. 徐百弟議員表示，他得悉其他區議會對尖沙咀露天廣場的發展計劃和重置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的巴士路線有所保留，查詢上述計劃會否如期進行。

31. 胡志偉議員表示，九巴第 5 線是唯一因配合尖沙咀露天廣場的發展計劃而遷移至尖東麼地道的路線，但現時並無消息顯示該計劃會如期進行，查詢該計劃的進度和時間表。交運會在第八次會議上，已通過動議「強烈要求九巴及運輸署立即恢復 5 號巴士線前往尖沙咀碼頭」，要求運輸署在尖沙咀露天廣場的工程開展前，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避免交運會重覆討論此事。

32. 區兆峯先生回應，九巴第 5 線遷站往尖東(麼地道)巴士總站的改動，是配合九巴 5 線與九巴 203E 線互換總站，和將尖沙咀天星碼頭公共交通交匯處發展為露天廣場的長遠安排而作出的。運輸署一直與區議會、旅遊事務署及九巴保持聯繫，為發展尖沙咀露天廣場的計劃作準備。該計劃中包括在香港文化中心外，興建一新迴旋處，需要將天星碼頭的巴士線遷移。運輸署過去就九巴第 5 線及 203E 號線互換總站的安排

諮詢交運會的意見，並獲交運會的支持。如果九巴第 5 線在黃大仙區總站已經延長至富山，再將其行車路線延長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的話，九巴將增加該路線的車費。另外，九巴雖然可為該路線設立分段收費，但在總站上車的乘客是不能受惠於分段收費。由於九巴第 5 線行經多個地區，運輸署會參考委員的意見，再研究延長路線的建議。

33. 主席查詢興建該迴旋處的時間表。

34. 區兆峯先生回應，由於工程涉及多個部門，暫時未能在是次會議上提供有關資料。

35. 何賢輝議員表示，交運會已就此事達成共識，但運輸署未有回應區議會與市民的訴求，要求運輸署馬上跟進。

36. 莫健榮議員補充，運輸署曾表示，尖沙咀露天廣場及迴旋處將於二零零九年年底刊憲。現時居民利用轉乘優惠，乘坐九巴第 5C 線或第 28 線由尖沙咀前往彩虹邨時，均需要付較多車費。如果九巴第 5 線的車費因路線延長而增加後，與九巴第 5C 線或第 28 線的車費相約，延長九巴第 5 線會更方便市民。

37. 陶君行議員表示，交運會已多次要求運輸署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但運輸署一直未有回應交運會的訴求。運輸署作為政府部門，應考慮市民的需要，與九巴商討此事，不應只轉達九巴的回覆。

38. 黃逸旭議員表示，黃大仙區議會代表四十多萬名市民的意見，要求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但運輸署未有回應議會訴求和提供進一步消息，要求九巴提供資料和落實議會決定。

39. 徐百弟議員補充，由於只有少量乘客利用轉乘優惠，擔心此計劃浪費資源，並對乘客構成不便。

40. 胡志偉議員補充，九巴第 5 線的路線改動是配合尖沙咀露天廣場的發展計劃。運輸署就尖沙咀露天廣場諮詢黃大仙區議會時，區議會決定，如果露天廣場的發展是勢在必行，會選擇保留九巴第 5C 線的總站在天星碼頭，並同意遷移其他路線的總站。如果尖沙咀露天廣場的發展因其他區議會的反對而未能落實，黃大仙區議會應要求取消九巴第 5 線的路線改動。由於運輸署未能就尖沙咀露天廣場的發展提供時間表，令交運會多番討論此事，運輸署應在未有露天廣場的發展時間表前，先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

41. 簡志豪議員表示，運輸署未有回應黃大仙區議會的訴求，要求馬上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並要求九巴就延長路線而作分段收費的安排提交計劃書。

42. 李達仁議員建議，交運會可邀請其他政府部門於下次會議介紹尖沙咀露天廣場的發展計劃。

43.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要求運輸署於下一次交運會會議上，必須就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提交更多資料，包括增加的收費和分段收費的安排。

44. 何漢文議員表示，雖然警務處在清明節期間盡力疏導慈雲山的交通，但在二零零九年四月四日(清明節正日)早上約十時，蒲崗村道與慈雲山道交界處的交通擠塞嚴重，加上的士站設於德愛中學旁，令車龍長達龍翔道東行線(近新光中心)，可見在節日期間，蒲崗村道與慈雲山道的使用量非常高，嚴重影響黃大仙區的交通。由於來年鑽石山將有一萬多個靈灰龕落成，可能令慈雲山的交通擠塞更嚴重，要求運輸署考慮准許車輛由蒲崗村道左轉慈雲山(南)巴士總站往毓華街。

45. 陳曼琪議員補充，她與居民均要求准許車輛由蒲崗村道左轉慈雲山(南)巴士總站往毓華街。

46. 侯健文先生回應，運輸署已按交運會的要求，將城巴有限公司（城巴）第 E23 線和專線小巴第 65 線的總站，遷移至慈雲山(南)巴士總站。自上述改動後，區內學生可以安全地橫過慈雲山(南)巴士總站，亦有不少車輛停泊在鄰近的貨車停車場，對居民有好處。運輸署曾調節鄰近地區的交通燈，令鄰近地區的交通在繁忙時間未有出現擠塞。在特別節日期間，運輸署會與路政署和警務處實施交通改道措施，並設置交通標示，提醒駕駛人士有關安排。運輸署對准許車輛由蒲崗村道左轉慈雲山(南)巴士總站往毓華街的建議持開放態度，但實施此建議後，城巴第 E23 線將不能再停泊在慈雲山(南)巴士總站。

47. 何漢文議員補充，禁止車輛由蒲崗村道左轉慈雲山(南)巴士總站往毓華街的安排，主要影響慈樂邨和慈正邨的居民，亦令鄰近交通變得較擠塞，建議運輸署將專線小巴第 65 線的總站遷移毓華里，以重新開放慈雲山(南)巴士總站供車輛通過。

48. 侯健文先生回應，專線小巴第 65 線在慈雲山(南)巴士總站的行車線不適宜供車輛通過；慈雲山(南)巴士總站旁公園亦沒有足夠空間，另闢符合現行標準的行車路。

49. 胡志偉議員建議，運輸署應將專線小巴第 65 線的總站遷移毓華里，和在慈雲山(南)巴士總站旁公園開闢新行車路的建議一併考慮，以增加可行性。

50. 主席建議運輸署與當區議員於會後再作討論。

51. 何文佑委員查詢，運輸署會否在龍翔道近天馬苑加設車速偵測儀器。

52. 陳安泰議員查詢運輸署在龍翔道加設巴士專線的位置，和要求將風琴式防撞欄改以混凝土建造。

53. 侯健文先生回應，運輸署將在龍翔道東行線近天馬苑加設慢駛路牌，並在龍翔道與馬仔坑道交界處加設風琴式防撞欄。基於安全理由，加設風琴式防撞欄比混凝土防撞欄更安全。而在龍翔道加設車速偵測儀器的位置，則須待二零零九年四月中，有關工程的第二期合約開展後方能確定。

(ii) 各分區委員會會議所討論的交通及運輸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1/2009 號)

54. 李達仁議員表示，黃大仙西南分區會曾要求運輸署調整崇齡街近康強街的行人過路燈，查詢運輸署的工作進度。黃大仙西南分區會亦反對領匯在聯合道加設停車場出入口，查詢此事的最新發展。

55. 侯健文先生回應，自景福街的交通燈重置後，崇齡街行人過路燈的等待時間已經縮短為 45 秒，運輸署會考慮在繁忙期間，盡可能再延長行人過路時間。運輸署曾與地政總署商討領匯在聯合道加設停車場出入口一事。地政總署表示，領匯尚未完成修改地契，仍未可以進行工程。領匯已停止所有在聯合道行人路的工程。

56. 主席表示，領匯需就工程先徵得地區人士和區議會的同意才可開展。領匯正準備進行有關的諮詢工作。

(iii) 黃大仙區交通意外傷亡報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2/2009 號)

(由香港警務處提交)

57. 委員備悉此文件。

III. 討論事項

(i) 2009-2010 年度黃大仙區巴士路線發展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3/2009 號)

(由運輸署提交)

要求機場巴士 E23 回程路線恢復采頤花園站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9/2009 號)

(席上提交，由李達仁議員提交)

要求改善及調整太子道東新蒲崗路段巴士路線上落客地點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1/2009 號)

(席上提交，由李達仁議員提交)

減低巴士票價，減輕市民交通費負擔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2/2009 號)

(席上提交，由胡志偉議員提交)

動議：要求盡快落實減低巴士票價，並保留各項乘車優惠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3/2009 號)

(席上提交，由民建聯黃大仙支部提交)

58. 主席歡迎出席此議程的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九龍)劉建國先生、九龍巴士有限公司策劃及發展高級經理蔡麗芬女士及高級主任(策劃及發展)黃寶雲女士、和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助理營運經理馬詹唯先生。

59. 劉建國先生介紹文件第 13/2009 號，包括 2009-2010 年度巴士路線發展計劃的項目、長遠公共交通發展策略的考慮、和制定巴士路線發展計劃的原則，請委員就計劃提供意見。

60. 李達仁議員介紹文件第 19/2009 號與 21/2009 號，要求城巴盡快恢復城巴第 E23 線回程時，在采頤花園設落車點；和把九巴第 14 線或九巴第 95 線在采頤彩虹的車站與九巴第 13D 線在四美街天橋底的車站對調。

61. 胡志偉議員介紹文件第 22/2009 號，動議「根據政府公布新一季的巴士「可加可減」方程式的運算結果，巴士票價有下調空間，黃大仙

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促請政府，立即啟動巴士票價調整機制，以盡快落實減價，減輕市民的交通費負擔。」

62. 何賢輝議員代表介紹文件第 23/2009 號，動議「政府及巴士公司應當立即執行巴士票價『可加可減』機制，盡快落實減低票價，並保留各項乘車優惠，如：長者乘車優惠、轉乘優惠等，與香港市民共渡時艱。」

63. 陶君行議員表示，運輸署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將九巴第 11C 線的兩部非空調巴士改以空調巴士行走，並於二零一零年將該路線全空調化。九巴改以空調巴士行走，變相增加該路線的車費，由非空調的票價的 3.7 元，增加至空調票價的 5 元。由於現時香港經濟低迷，加上為保護環境，反對增加此路線空調巴士的數目。

64. 蘇錫堅議員表示，由於空調與非空調巴士的票價相差太遠，建議巴士公司拉近兩者之間的差距。九巴第 211 線須行經私人路段，但從未向有關的私人屋苑支付道路維修費，故九巴承諾日後調整票價時，會考慮此因素，但九巴並無遵守承諾，而過去的票價加幅亦遠超政府容許的限額。由於現時國際油價大幅回落，巴士公司應考慮降低票價，尤其是九巴第 211 線的票價。

65. 莫健榮議員表示，過去油價上升時，巴士公司曾利用可加可減機制提高票價。因應現時經濟環境，巴士公司應馬上減低票價。巴士公司過去將巴士路線全改以空調巴士行走時，一般會降低車費，但巴士公司並無繼續執行此政策，要求巴士公司解釋有關機制的運作。由於采頤彩虹的巴士站比四美街天橋底和坪石邨的巴士站更接近民居，要求運輸署檢視和調整這三個車站的巴士路線安排。

66. 胡志偉議員表示，在過去三年的巴士路線計劃，運輸署均表示會視乎九巴第 203E 線的需求，改善班次。嘉峰臺和瓊軒苑已經入伙，查詢九巴第 203E 線乘客增加的數目，和九巴會否在本年內增加班次。九巴

第 606 線的行車路線迂迴，令該路線的乘客量減少。如果九巴再減少該路線的班次，會令乘客量再下降，要求運輸署重新檢視其行車路線。為解決城巴第 E23 線在回程時，未有在采頤花園設落車點及車輛不能由蒲崗村道左轉慈雲山(南)巴士總站往毓華街這兩個問題，建議城巴第 E23 線由彩虹邨開出，再經慈雲山。黃大仙區議會一直要求九巴將其一條經太子道東往觀塘的巴士路線改行彩虹道，但九巴一直未有回應議會訴求，要求九巴再作考慮。

67. 陳利成議員表示，除了九巴第 606 線，現有亦有不少市區巴士行車路線迂迴(如九巴第 10 線)，總行車時間往往長達個多小時，令居民改乘其他交通工具，變相令乘客量減少，要求九巴重新規劃此等路線。九巴第 3M、10 和 21 線的總站均設在彩雲，乘客往往需等候半小時至個多小時，要求九巴協調此等路線的班次。

68. 黃逸旭議員表示，現時正值金融海嘯，要求九巴第 3C 線改以空調巴士行駛後，減低該路線的車費。雖然九巴第 3C 線的班次定為 9 至 10 分鐘一班，但該路線往往出現誤點，甚至有乘客曾等候超過 45 分鐘，要求九巴確保該路線班次穩定，和因應路面情況作相應安排。

69. 袁國強議員表示，為保護環境，和避免因空調巴士的車費遠較非空調巴士為高，增加居民負擔，對將部分路線全空調化有所保留。九巴第 116 線的首班車於早上六時由慈雲山中心開出，可能令部分居民未能趕及於早上七時上班，要求九巴將首班車的時間提前十分鐘。不少居民利用九巴第 85M 線前往沙田區，但該路線往往出現誤點，要求九巴跟進。

70. 李德康議員表示，運輸署應考慮香港的巴士路線發展，是由巴士公司為主導，還是由運輸署為主導。巴士公司往往按盈利考慮巴士路線的安排，但運輸署亦有責任訂立合適的運輸政策，建議運輸署有系統地推廣巴士轉乘優惠，設置公共交通轉乘交匯處，提供票價優惠，以鼓勵市民使用。黃大仙區議會一直爭取設立巴士線經彩虹道往觀塘，但運

輸署與九巴未有回應議會訴求。如果運輸署與九巴未能推行議會的決定，應給予合理解釋，說明原因。

71. 徐百弟議員表示，如果減少九巴第 606 線的班次，會令乘客量減少，要求九巴重新檢討行車路線，或改以單層巴士行車，增加該路線的競爭力。

72. 何文佑委員表示，當中華巴士公司經營第 606 線時，行車路線遠比現時為短，班次比現時較多，乘客量甚高，查詢更改該路線是由運輸署還是巴士公司決定。

73. 何賢輝議員補充，區議會每年就巴士路線發展計劃提供不少意見，但九巴往往未有回應。巴士公司曾表示，當所有路線改以空調巴士行走時，維修費用和燃料費用會相應下降，令票價可以調低，但巴士公司最終未有因而減低車費。巴士公司過去將路線全空調化時，亦會減低票價，但現時巴士公司再無跟從過往做法，要求巴士公司調低車費，減輕市民負擔。

74. 劉建國先生回應，按可加可減機制的方程式，如果運算結果超過 $\pm 2\%$ ，政府會啟動巴士票價檢討機制，並考慮多方面的數據以作檢討。運輸署已要求五間巴士公司就票價檢討提供數據，期望在數個月內完成有關的程序。在增加班次方面，如果該路線的需求上升，署方會要求巴士公司就乘客量進行調查。如果證實乘客量在繁忙時段最繁忙的半小時內達 100%，和該小時內的載客量達 85%，巴士公司經運輸署批准後，可以增加班次。在同一巴士路線中，空調車費與非空調車費的差距多年來一直拉近，目前兩者的差距一般不超過 30%，即非空調車費較空調車費低三成或以下。

75. 馬詹唯先生回應，城巴在二零零九年四月三日就恢復城巴第 E23 線回程時，在采頤花園設落車點的建議進行調查，發現全日只有 17 位乘客在四美街乘車，約 200 位乘客在慈雲山下車。如果在該處加設落車

點，會延長行車時間六至七分鐘，令該路線的班次變得不穩定，故對此建議有所保留。

76. 劉建國先生補充，運輸署會再研究九巴第 11C 線空調化、調整九巴第 211 線的車費、九巴第 606 線和九巴第 10 線的行車路線與班次安排。現時香港的巴士公司中，只有九巴尚剩 5%的非空調巴士，而這些巴士大都是歐盟前期的形號，廢氣排放量水平量與現時的要求不同。巴士路線發展計劃是運輸署與巴士公司合作制訂的，並會在諮詢區議會的意見後方落實。運輸署會考慮為乘客量偏低的巴士路線改以單層巴士行走，並根據該路線的實質乘客量作相應安排。

77. 蔡麗芬女士補充，巴士的實際行車時間可能因應路面情況而有所改變，因此難以在巴士開出後，就其班次進行協調。以往空調巴士的票價與非空調巴士的相差超過 100%，但隨空調巴士普及化，兩者的差距已越來越接近，故巴士公司並非以直接減價的方式回饋市民。九巴會因應經營環境全面檢討票價，不會只著眼於個別路線。

78. 黃金池議員查詢，運輸署會否於下次會議上，回應議員的建議。

79. 劉建國先生回應，運輸署會考慮議會的意見，於下次會議前以書面形式回覆各項建議。（會後註：運輸署表示，由於部分項目尚待決定，該書面回覆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中提交秘書處。）

80. 李達仁議員同意政府與巴士公司立即執行巴士票價「可加可減」機制，盡快落實減低票價，並保留各項乘車優惠。過去區議會多次就巴士路線提供意見，但運輸署與九巴往往未有回應議會訴求，包括把九巴第 14 線或九巴第 95 線在采頤彩虹的車站與九巴第 13D 線在四美街天橋底的車站對調、延長九巴第 5 線的行車路線至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和設立巴士線經彩虹道往觀塘等，要求運輸署與九巴落實議會的決定。

81. 胡志偉議員補充，如果運輸署與九巴只按有效運用路面的原則計劃巴士路線，而忽略實際上市民的需要，路線發展計劃恐怕未能回應市

民的訴求。運輸署應考慮在交通運輸政策中，讓議員發表意見，並整合各方建議，以制訂解決方案。

82. 區兆峯先生回應，由於有不少巴士路線在采頤彩虹的車站接載乘客，加上該站空間有限，難以擴展，運輸署擔心如果在該處增加巴士路線上落客點，會令該站在繁忙時間未能負荷。另外，因為該站鄰近天橋的落車點，若有巴士慢駛或停下等候進入巴士路灣，可能會造成交通意外。雖然如此，運輸署會與九巴商討有關巴士路線互換的建議。

83. 黃逸旭議員表示，不少路線的班次不穩定，建議運輸署、九巴與其他部門協調，監控路面情況。香港天氣酷熱，市民難以忍受非空調巴士車廂的溫度，要求九巴關注。

84. 陳利成議員表示，運輸署未有跟進委員提出意見，亦未有解釋區域的巴士路線發展方向。巴士公司往往只刪減部分乘客量較低路線的班次，未有考慮提升此等路線的競爭力。

85.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要求運輸署以書面形式，詳細回覆委員在會議上和會議後所提出的建議，包括未能接納建議的理由，和實行建議的時間表等。

86. 主席亦要求秘書處將是次會議的錄音轉交運輸署與巴士公司，並請各位委員將其他對巴士發展計劃的意見，以書面形式提交秘書處。秘書處在收集各委員的意見後，會轉交運輸署和巴士公司。（會後註：秘書處已於二〇〇九年四月八日，將是次會議的錄音上載到黃大仙區議會的網頁，並通知運輸署下載。）

87. 簡志豪議員與胡志偉議員提出修訂動議，動議「政府及巴士公司

應當立即執行巴士票價『可加可減』機制，盡快落實減低票價，並保留各項乘車優惠，如：長者乘車優惠、轉乘優惠等，與香港市民共渡時艱。」和議人為交運會其他全體委員。

88. 主席就上述修訂動議進行表決，與會委員一致通過，並請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備悉及跟進議會的決定。

(iii) 工務計劃編號 174WC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 1 階段第 2 期雙鳳街工程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5/2009 號)

(由水務署提交)

89. 主席歡迎出席此議程的水務署工程師/工程管理(2)崔國安先生及顧問公司代表。

90. 崔國安先生及顧問公司代表介紹文件第 15/2009 號，包括水務署在雙鳳街的工程，和配合工程而實施的臨時交通改道措施，歡迎委員提出意見。

91. 蘇錫堅議員表示，水務署曾就雙鳳街的交通改道措施諮詢當區議員的意見，並將議員的建議納入計劃中。由於雙鳳街的交通繁忙，要求水務署利用暑假施工和如期竣工，減少對居民的影響。

92. 袁國強議員表示，由於配合雙鳳街水務工程的交通改道措施會影響蒲崗村道的交通，建議運輸署在蒲崗村道設臨時禁區，避免車輛在繁忙時間停泊，造成擠塞。

93. 何漢文議員建議將蒲崗村道在早上七時至凌晨十二時劃成禁區，和取消在環鳳街左邊行車線的泊車位，或將該處劃成禁區，騰出更多空間讓車輛通過，並要求警務處在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六日(重陽節正日)密切監察慈雲山的交通。為減輕對居民的影響，雙鳳街第一階段

的工程應於二零零九年暑假內完成。

94. 黃金池議員要求水務署就交通改道措施諮詢黃大仙中分區委員會和北分區委員會。

95. 胡志偉議員表示，上述交通改道措施會令雙鳳街變成單線行車，擔心會嚴重影響慈雲山的交通，對該措施有所保留，要求水務署先諮詢分區委員會的意見。

96. 侯健文先生補充，運輸署原則上不反對此計劃，並會密切留意上述交通改道措施對鳳德道與蒲崗村道交界處、和蒲崗村道與崇華街交界處的影響。運輸署與警務處將要求水務署先試行上述改道計劃，如果成效不佳，會中止計劃。

97. 黃金池議員補充，水務署可邀請其他關注此計劃的委員(包括胡志偉議員)，視察該處的路面情況，解釋有關安排。

98. 李達仁議員表示，水務署應在暑假期間開展工程。水務署更換彩雲邨的水管時，曾封閉清水灣道，該工程相當成功，水務署可作參考。

99. 蘇錫堅議員補充，水務署曾與他和黃逸旭議員視察該處的路面情況，並廣泛諮詢其他當區議員的意見，希望減少工程對居民影響。水務署應盡快就工程諮詢分區委員會的意見。

100. 陳利成議員表示，水務署更換彩雲邨的水管時，未有諮詢當區商戶，要求水務署就工程諮詢分區委員會的意見。

101.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要求水務署就工程諮詢分區委員會的意見，或請分區會安排特別會議討論此事。由於上述工程對地區交通的影響可能非常嚴重，水務署應就交通改道措施進行實地測試，邀請委員提

供意見，並向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政府及公用機構工務工程小組匯報工作進展。

(v) 黃大仙區議會撥款申請：黃大仙區交通安全評估調查 — 最後一期研究費用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7/2009 號)

102. 主席建議先討論此議程。與會委員一致同意。

103. 秘書介紹文件第 17/2009 號，並請委員就撥款申請提出意見。

104. 主席表示，為讓委員有更多時間考慮，建議以緊急傳閱方式通過此文件。與會委員一致同意。(會後註：此項撥款申請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以緊急傳閱方式通過，撥款額為港幣 99,360 元。)

(iv) 強烈要求改善行人隧道水浸問題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6/2009 號)

(由李達仁議員提交)

強烈要求改善行人隧道水浸問題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8/2009 號)

(席上提交，由民建聯黃大仙支部提交)

105. 李達仁議員介紹文件第 16/2009 號，要求路政署改善橫跨太子道東行人隧道的水浸問題。

106. 主席代表介紹文件第 18/2009 號，要求路政署改善橫跨太子道東行人隧道的水浸問題。

107. 黃錦超議員表示，該隧道的水浸問題困擾居民已久。二零零九年三月初的大雨，令該隧道出現嚴重水浸，部分市民為趕及上班或上學，更胡亂橫過太子道東。他查詢該隧道的水泵為何經常發生故障，要

求有關部門改善。另外，政府計劃在全港多條行人或行車隧道安裝遙距水浸監察系統，渠務署亦在水浸黑點安裝水浸警報系統，建議政府在更多地點實行此計劃，造福市民。

108. 李永強先生回應，路政署在二零零九年三月初收到水浸報告後，已在兩小時內清理隧道積水和重開隧道。經機電工程署調查後，發現由於該隧道水泵的供電系統不穩定，令水泵無法正常運作；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已連接該水泵至其他較穩定的電源，迄今再無收到任何嚴重水浸報告。機電工程署與路政署會密切監察該隧道的情況，路政署每天亦會巡視該處，避免再次發生嚴重水浸。

109. 李達仁議員查詢，有關部門會否在該隧道下加設去水道，並要求運輸署與路政署在天雨時，密切監察隧道的水浸情況，以免市民胡亂橫過馬路，造成危險。

110. 李永強先生回應，隧道的兩旁一般會設有明渠，將積水收集並引進水泵，再抽到雨水渠排走。

111. 侯健文先生回應，發展商已預留空間，接駁連接啟德區的行人天橋。

112. 主席要求運輸署與路政署密切監察隧道的水浸情況，避免再有嚴重水浸發生。

IV 其他事項

113. 蘇錫堅議員表示，竹園道近穎竹街西行線的路面出現龜裂，要求路政署修復；並要求運輸署在竹園道新設的行人過路設施加設指示，提醒駕駛人士小心行人。每天早上七時後，有不少車輛非法停泊在翠竹街與穎竹街交界處附近，要求警務處嚴加執法，以免影響車輛進出。近日不少居民投訴，很多電單車違例停泊在鵬程苑停車場出口的行人路。

由於該處經常有學童出入，為免意外發生，要求警務處嚴加執法、和
要求運輸署規劃新的電單車泊車位。(會後註：路政署已視察竹園道近穎
竹街西行線出現龜裂路面的情況。由於該處屬房屋署管轄，路政署已於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致函房屋署，要求跟進。)

114. 何漢文議員表示，由毓華里左轉毓華街，再到達毓華街行人輔
助線的距離非常短，容易造成危險，加上慈雲西區的居民亦要求在毓華
街加設具按鍵裝置的行人過路燈，要求運輸署重新考慮。

115. 何賢輝議員表示，不少電單車駛進及停泊在威豪花園旁通往山
上的小路，對行人構成危險，要求警務處跟進。

116. 侯健文先生回應，運輸署或路政署會視察竹園道近穎竹街的路
面情況，再作相應安排，並計劃在竹園道和瓊東街加設電單車泊車位，
和要求地政總署在東利道、雙鳳街和蒲崗村道的臨時停車場提供電單車
泊車位。就改善毓華街的過路處安全，運輸署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七日
在毓華街加設充水式防撞欄後，以改善該處的交通安全。運輸署會繼續
考慮擴闊行人路，及研究加設行人過路燈的可行性。

117. 梁偉傑先生回應，警務處每天均會檢控非法停泊在翠竹街與穎
竹街交界處附近、和鵬程苑停車場出口的車輛，同意會加強執法，和與
蘇錫堅議員視察該處的情況。

下次開會時間

118. 委員備悉交運會下次會議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下午二時三
十分舉行。

119. 會議於下午六時三十五分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15/5/2 Pt. 7

二零零九年五月